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23 号）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60,000,000.00 元，扣除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减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8,132,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1,868,000.00 元。

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汇入公司中国银行南京秦淮支行等账户中。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中信证券签订的协议，公司应支付中信证券承销费 16,320,000.00 元，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支付承销费 1,500,000.00 元，中信证券在扣减剩余承销费用 14,820,000.00 元后，划入专用账户 945,180,000.00 元，其中划入中国银行南京秦淮支行账号 550866996406 账户 200,000,000.00 元；中国农业银行南京三元巷支行账号 101134010400 13124 账户 280,000,000.00 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账号 320015950360 5252 2016 账户 277,500,000.00 元；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 125902042410701 账户 187,680,000.00 元。扣除支付的承销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 18,132,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41,868,0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204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63,409,106.66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918,950,534.64 元。本年度使用 44,458,572.02 元，其中 23,955,448.90 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0,503,123.12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963,409,106.66 元，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无余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41,868,000.00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21,541,106.66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制定了《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明细如下：

1、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秦淮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550866996406，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天特种压力容器及重型化工装备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专户已经注销。

2、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南京三元巷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0113401040013124，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年产 3500 台新型一体化城市垃圾收运环保车辆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专户已经注销。

3、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32001595036052522016，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油料储运及 LNG 运输车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专户已经注销。

4、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25902042410701，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专户已经注销。

5、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381899991010003013563，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油料储运及 LNG 运输车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专户已经注销。

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已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秦淮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元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由于油料储运及 LNG 运输车项目已终止，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终止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账户状态	余额
中国银行南京秦淮支行	550866996406	已注销	0.00
中国农业银行南京三元巷支行	10113401040013124	已注销	0.00

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城南支行	32001595036052522016	已注销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02042410701	已注销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381899991010003013563	已注销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381899991010003012715	已注销	0.00
合计	—	—	0.00

注 1：公司严格按照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要求以及《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银行南京秦淮支行账号 550866996406 账户；中国农业银行南京三元巷支行账号 10113401040013124 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账号 32001595036052522016 账户；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 125902042410701 账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账号 381899991010003013563 账户。其中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实际执行进度，公司将暂时不使用的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进行管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无余额。

注 2：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存入定期存款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账号 381899991010003012715；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已注销。

注 3：经公司 2017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五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由于外部市场环境变化等原因，公司经过论证终止了油料储运及 LNG 运输车项目的实施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相关募集资金 2.775 亿元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该项目实施主体航天晨光(镇江)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实施了清算注销。由于该项目已经终止，2019 年度已将交行镇江大港支行 381899991010003013563 的账户的相关利息收入 768,559.52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将该账户进行注销。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已注销。

注 4：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了预定的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避免募集资金闲置，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本年将结余募集资金 20,503,123.1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

于支付部分建设尾款、质保金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航天特种压力容器及重型化工装备项目截至 2021 年底已完成投资 186,544,013.06 元，完成项目预算的 93.27%，已完成投资目标；项目已完成建设，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2、年产 3500 台新型一体化城市垃圾收运环保车辆项目截至 2021 年底已完成投资 287,810,887.98 元，完成项目预算的 102.79%，已完成投资目标；该项目已完成建设，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附表 1 中所列的三项承诺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 2015 年度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 95,981,752.53 元。

2015 年，公司五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年产 3500 台新型一体化城市垃圾收运环保车辆项目、航天特种压力容器及重型化工装备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预先投入金额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141 号）。同时，中信证券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出具了《关于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未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63,409,106.66 元，累计取得的利息收入 21,554,465.7 元，累计支付的手续费 13,359.04 元，无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第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定：因外部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公司现有生产线进行智能化改造后能够满足后续产能需求，公司拟终止实施油料储运及 LNG 运输车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外部保荐机构同意该项变更，上述决议于 2017 年 9 月 16 日对外公告。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了预定的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避免募集资金闲置，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 20,503,123.12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部分建设尾款、质保金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要求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0,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961,695.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4,176,105.3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3,409,106.66(其中投入募投项目 659,233,001.27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4,176,105.39 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6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 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 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 (2)-(1)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航天特种压力 容器及重型化 工装备项目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237,864.28	186,544,013.06	-13,455,986.94	93.27	2016-9-1	34,342,085.87	否 注 1	否
年产 3500 台 新型一体化城 市垃圾收运环 保车辆项目	否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20,717,584.62	287,810,887.98	7,810,887.98	102.79	2020-4-1	13,292,120.10	是	否
油料储运及 LNG 运输车项	是	277,500,000.00							不适用		否	注 2

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2,500,000.00	202,500,000.00	202,500,000.00		184,878,100.23	-17,621,899.77	91.30	不适用		否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3,672,982.27	283,672,982.27	20,503,123.12	304,176,105.39	20,503,123.12					注 3
合计	—	960,000,000.00	966,172,982.27	966,172,982.27	44,458,572.02	963,409,106.66	-2,763,875.61	—	—	47,634,205.9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三（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压力容器等传统制造业产品受国家行业政策以及市场环境的影响，面临产业转型压力，效益未达预期。

注 2：因外部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公司现有生产线进行智能化改造后能够满足后续产能需求，公司拟终止实施油料储运及 LNG 运输车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外部保荐机构同意该项变更，上述决议于 2017 年 9 月 16 日对外公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83,672,982.271 元，其中募集资金出资为 27,750.00 万元。

注 3：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了预定的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避免募集资金闲置，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 20,503,123.12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部分建设尾款、质保金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附件 2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油料储运及 LNG 运输车项目				283,672,982.27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航天特种压力容器及重型化工装备项目			18,767,448.15	18,767,448.15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 3500 台新型一体化城市垃圾收运环保车辆项目			1,735,674.97	1,735,674.97					
合计				20,503,123.12	304,176,105.39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1、因外部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公司现有生产线进行智能化改造后能够满足后续产能需求，公司拟终止实施油料储运及 LNG 运输车项目。</p> <p>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了预定的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避免募集资金闲置，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 20,503,123.12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部分建设尾款、质保金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